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 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STECS HOLDINGS LIMITED 偉 仕 佳 杰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股份代號: 856)

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顧三軍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四 日起生效。

委任執行董事

偉仕佳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會(「**董事會**」) 欣然宣佈,顧三軍先生(「**顧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起生效。

顧先生,50歲,畢業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工業大學,持有應用數學學士學位。顧先生於資訊科技領域擁有豐富經驗而且在本集團已累積了十三年營運經驗。顧先生曾於二零零年至二零零八年間於本集團擔任軟件部總經理,其後,於二零一六年再次加入本集團。顧先生目前擔任本集團大中華區行政總裁,負責中國區的整體業務發展及實現本公司的戰略目標。在此之前,顧先生曾任職於廣州新太技術、英邁國際(中國)及北大方正集團等多家大型企業。

於本公佈日期,顧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權益。

本公司與顧先生將會訂立委任函。顧先生之委任並無任何特定的服務年限或建議的服務 年限,惟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及其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 席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委任函的條款,經協定,顧先生將不會因擔任執行董事而收取 任何董事袍金。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顧先生於過往三年並無出任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職務,亦無其他主要委任及專業資格;(ii)顧先生並無於本公司及本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ii)顧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顧先生已確認,概無任何有關其委任之其他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 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51(2)條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於顧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後,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下降至低於上市規則第3.10A條之要求。本公司一直努力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物色合適人選填補空缺,有關委任須自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起計三個月內作出,以符合上市規則規定。

董事會相信,憑藉顧先生之學歷、背景及經驗,彼為出任此職位之合適人選。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顧先生加盟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偉仕佳杰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余卓盈**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李佳林先生、王偉炘先生、李玥先生、陳海洲先生和 顧三軍先生;非執行董事夏鑌先生及張永利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煒先生、藍顯 賜先生及王曉龍先生組成。